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因其内部工作安排，无法继续承接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拟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新聘审计机构事宜与天健进行了事前沟通，天健对此无异议。公司与天健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首席合伙人：周含军

2021 年末合伙人数量 12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5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29 人。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0.04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6.9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48 亿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9 家、主要行业包含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8 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家、批发业 4 家、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 家、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 家、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3 家、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2 家、商务服务业 2 家、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 家，其余行业 15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 6103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职业风险金 2,424 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15,859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2020 年 12 月 28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某客户债券违约被其投资人起诉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一案，一审法院判决赔付本金 1,571 万元及其利息，本所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1 年 12 月 30 日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2022 年 8 月 5 日与投资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3. 诚信记录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50 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吴长波，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04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0 年开始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拟 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0 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 郑宗春，2006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2 年开始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拟 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6 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洪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08 年首次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6 年开始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拟 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4 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均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且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4. 审计收费

2022 年度，亚太拟收取的审计费用为 17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30，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 240 万元同比下降约 29%。本期审计费用系公司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并以亚太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与亚太协商确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00 年-2021 年期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对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坚持独立、

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原因

因天健内部工作安排，无法继续承接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拟聘任亚太会计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的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对此无异议。公司与天健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相关执业准则的有关规定，适时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 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对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应的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因此，同意并提请公司董事会聘任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认真核查相关资料，认为亚太具备相应的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独立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根据对亚太的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的充分了解和审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

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胜任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亚太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 日